鹤壁恒源矿业集团有限公司鹤壁市淇滨区大河涧乡建筑石料用灰岩矿区隐蔽致灾因素普查报告编制项目谈判采购公告

一、谈判采购条件

鹤壁开泰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受鹤壁恒源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委托，就鹤壁恒源矿业集团有限公司鹤壁市淇滨区大河涧乡建筑石料用灰岩矿区隐蔽致灾因素普查报告编制项目谈判采购进行谈判采购，资金来自企业自筹，资金来源已落实，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前来参加谈判采购活动（本项目采用最低评标价法）。

二、项目基本情况

2.1 项目名称：鹤壁恒源矿业集团有限公司鹤壁市淇滨区大河涧乡建筑石料用灰岩矿区隐蔽致灾因素普查报告编制项目谈判采购

2.2 项目编号：HBHY-2026-071（平台编号 M4101000065100153359N）

2.3 项目概况（采购内容）：根据有关规定，现需对鹤壁市淇滨区大河涧乡建筑石料用灰岩矿区隐蔽致灾因素普查报告进行编制。

2.4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2.5 采购控制价：9 万元。

2.6 服务期限：30 日历天。

2.7 项目地点：鹤壁市淇滨区。

2.8 质量要求：合格，符合国家相应准则及标准。

2.9 标段划分：本项目共 一 个标段。

三、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3.1 企业要求：供应商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3.2 资质要求：具有地质灾害评估和治理工程勘察设计甲级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须具有与本项目相匹配的履约能力。

3.3 财务要求：供应商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承诺书，见格式要求）。

3.4 信誉要求：

3.4.1 企业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状态；近三年（2023 年 1 月 1 日）以来没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质量问题。（提供承诺书，见格式要求）

注：相关信息以县级及以上行政主管部门作出的处罚决定为准。

3.4.2 企业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且企业单位负责人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提供承诺书，见格式要求）

3.4.3 供应商未列入鹤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项目参建方“黑榜”名单。列入黑名单且处于记录期限内的投标单位，其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投标。**（此项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进行核实）**

3.5 其他要求：

3.5.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提供承诺书，见格式要求）。

3.5.2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

四、采购文件的获取

4.1.本项目通过中原招采平台（https://www.zybtp.com/）进行全电子化采购。

4.2.有意参与采购活动并符合条件的潜在供应商，需先登录中原招采平台办理 CA 互认证书，方能参与本次投标活动。

4.3.请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 2026 年 11 月 9 日 09 时 00 分前，使用 CA 互认证书/实体 U-KEY 证书登录中原招采平台下载电子采购文件。

4.4.平台服务费收费标准（https://www.zybtp.com/fwpdsfbz/397184.jhtml）、发票开具操作详见中原招采平台<供应商平台服务费缴纳及开票>（https://www.zybtp.com/u/cms/www/202509/4.供应商平台服务费缴纳及开票.pdf）。

4.5 中原招标采购平台供应商操作专区

有关 CA 互认证书办理、投标全流程操作、平台收费标准、常见问题咨询、配套工具下载及在线客服帮助等各项服务，均可前往中原招采平台供应商操作专区查看，专区链接：https://www.zybtp.com/gysczq/index.jhtml。

注：本项目在评审过程中，如果在平台预警分析报告中出现不同供应商的电子响应文件存在下列雷同情形之一的，经评标委员会集体认定为串通投标的，应当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依法否决其投标，并在评标报告中如实记录：

（1）供应商参与同一标段（包）的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

（2）供应商参与同一标段（包）登记的电子邮箱一致；

（3）供应商参与同一标段（包）的缴费人一致；

（4）供应商参与同一标段（包）登记的联系电话一致；

（5）参与同一个标段（包）的供应商缴纳投标保证金从同一账户转出；

（6）参与同一个标段（包）的供应商缴纳投标保证金转入同一保证金收款子账户；

（7）参与同一个标段（包）的供应商电子响应文件存在上传文件的公网 IP 地址信息相同；

（8）国家、省规定的其他利用电子化手段串通投标情形。

五、响应文件的递交

5.1 供应商需将加密电子响应文件（.file 格式）在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中原招采平台上传，上传加密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2026 年 11 月 9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逾期提交或未在指定载体上提交的响应文件将予以拒收。

5.2 供应商必须在响应文件上传截止时间之前按要求上传电子响应文件，由于供应商原因，未按要求制作、上传、加密电子响应文件，造成投标失败的，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5.3 本项目为“远程不见面”项目，供应商可登录中原招采平台在线参加开标活动，无需到开标现场。

5.4 供应商应在开标时间及时登录中原招采平台对响应文件进行解密，解密文件的具体规定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因供应商原因造成逾期解密或者没有准时在线参加开标活动导致的一切后果供应商自行承担。

六、发出公告的媒介

本次采购公告在《中原招标采购交易平台》、《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上发出。

七、异议的提出

登录中原招采平台，通过异议、投诉端口，按照操作提示发起。不接受匿名异议，异议投诉渠道详见中原招采平台<服务中心>-<异议投诉>。

八、联系方式

采购人：鹤壁恒源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鹤壁市淇滨区南海路与淇水大道交叉口投资大厦 A 座 13 楼

联系人：段雅洁

联系电话：0392-3385950

邮箱：/

采购代理机构：鹤壁开泰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鹤壁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兴鹤大街与南海路交叉口西南角百汇大厦 10 层

联系人：梁耀林

联系电话：0392-3372733，159329242972

邮箱：/

监督部门：鹤壁恒源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鹤壁市淇滨区南海路与淇水大道交叉口投资大厦 A 座 13 楼

联系人：康勋

监督电话：0392-3385978

采购人：鹤壁恒源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代理机构：鹤壁开泰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手写签名）：

2026 年 11 月 3 日